

# 中共黄石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文件

黄改委发〔2021〕1号



## 关于印发《中共黄石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 2021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党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市级国家机关各有关委办局党组（党委），各有关垂管单位党组（党委）：

《中共黄石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021年工作要点》已经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黄石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

2021年5月25日

# 中共黄石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

## 2021年工作要点

2021年全市全面深化改革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全面深化改革决策部署，狠抓全局性、关键性、基础性、引领性改革，不断推动改革和发展深度融合、高效联动，为加快黄石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动力。

### 一、政务服务改革

1. 打造“先建后验”升级版。以“双向承诺提升工程”为抓手，全面推进“六多合一”（多规、多评、多审、多证、多管、多验合一），打造“先建后验”升级版，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实现“全程监管、建好即用”。（**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2.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深入推进“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精简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推行企业住所（经营场所）信息申报承诺制改革，简化企业设立分支机构登记手续。探索开展“一业一证”改革试点，优化行业准入业务流程，将一个行业涉及的多张许可证整合为一张“行业综合许可证”，更大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3. 完善“评定分离”改革。改进评标办法，完善定标办法，综合运用报价合理性分析、电子投标文件雷同认定、投标竞争下浮率等方式，加强招投标过程监管，防止围标串标，营造公

开、公平、公正的招标投标市场环境。（**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4. 创新消防监管验收机制。落实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责任，规范审批流程，突出过程监管，加强专业技术人员技术服务，提高消防验收办理效率和服务水平，同时要提高监管和执法的能力。探索产业项目建设工程单体竣工提前验收，单体建筑符合相关规范和要求的基礎上，可以竣工一幢、验收一幢，支持企业提前投产经营。（**牵头单位：**市住建局）

5. 深化中介服务改革。创新中介服务，探索开展网上“中介超市”改革，建立工程项目建设审批监管平台，加强对规划设计、环评、安评、审计代理、监理等第三方机构的监管，推动行业监管部门制定中介行为规则，规范中介行为，打造规范、高效、透明的中介服务市场。（**牵头单位：**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市发改委、市住建局）

6. 实施“集中审批”改革。推进项目建设有关的行政审批权相对集中，做到“一个部门集中管、一件事情集中批、一个窗口集中服务、一支队伍集中代办”。（**牵头单位：**开发区·铁山区）

7. 推进“无申请兑现”改革。针对惠企惠民政策落地难和部分企业、群众对政策“不知晓、不会用”等问题，建立工业企业大数据监测和服务平台，大力推进“无申请兑现”改革，已经明确的政策不再报相关部门审批，具备条件的惠企惠民政策全部即时兑现，从程序简单、方便实施、条件成熟的惠企惠

民政策先行落实，逐步扩大覆盖范围，努力使企业和群众有更多、更直接的获得感。（**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市财政局、市经信局、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8. 推进从招商引资到项目落地达效全过程服务管理机制创新。建立项目前期研判、决策、第三方评估、亩均税收评价、条件兑现实时跟踪、政府财政性资金使用管理监督等项目全过程服务机制，确保达成协议后项目早日落地、投产达效。（**牵头单位：**市招商服务中心、各县市区）

## 二、要素保障改革

9. 推进水电气和供热服务改革。针对开发区部分企业电压波动、水压不足和用气不稳定问题，统筹推进水电气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全面推行水电气接入外线工程并联审批。坚持“一企一策”“点对点”服务，综合运用安装稳压装置、实行双回路供电等方式，着力解决电子信息企业用电稳定性问题。升级改造供电线路、供气管道，扩容圣水泉、四连山变电站，提升供区供电和储气能力，对重点企业实行应急保障。加快黄金山区供热管道铺设，解决部分企业供热不足问题。（**牵头单位：**市经信局、市供电公司、市城发集团、市城管委）

10.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坚持聚焦主业、整合资源，突出市场化、专业化、差异化发展，加快推进国有投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改革，增强平台公司造血功能，提升直接融资能力。（**牵头单位：**各市级平台公司、市国资委、市财政局）创新中小微企业信贷服务模式，探索建立中小微企业融资增信体系，为中

小微企业提供金融综合服务。引导银行提升不良容忍度，完善金融机构考核办法，力争实现信贷总量、中小微企业信贷、制造业信贷分别增长15%的目标。创新保险、证券、基金等融资方式，建立多元化融资渠道。探索科技成果贷、商标权质押等方式，满足企业多样化融资需求。深化供应链金融服务，创新政采贷、应收账款融资、库存融资、预付款项融资等供应链融资模式，加大对供应链上下游中小微企业金融支持力度。（**牵头单位：**市地方金融工作局、人行黄石中心支行）推进企业上市，对全市优质企业进行摸排，遴选一批“金种子”“银种子”企业，建立上市企业库，制定企业上市计划，强化全程推动和跟踪服务，构建储备一批、培育一批、成熟一批、上市一批的企业上市推进体系。（**牵头单位：**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各县市区）

11. 推进招工用工制度改革。从衣、食、住、行、子女入学等方面，系统研究我市招工用工中存在的问题，多措并举推动形成良好招工用工环境。探索创新协同化、数字化、市场化、共享化招工新模式，实施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体制机制改革，建强鄂东区域性产业用工联盟。（**牵头单位：**市人社局）

12. 推进资源要素改革。健全完善党政同责耕地保护考核机制，将耕地保护目标纳入县级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范畴。探索全域综合国土整治改革，推进用地“四改”（坡改地、旱改水、塘改田、废改用），拓展补充耕地渠道，支持国有平台采取“政银企”合作模式，建立项目融资、指标共享、利益分成长效驱动和利益联结机制。探索新

型工业用地（M0）改革，最大程度发挥土地要素资源对先进制造和创新型企业的支持保障作用，深化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租让结合、零增地技改、退城入园等供地方式改革，推动低效用地“工改商”等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探索推行“拿地即开工”“五证同发”（同时核发建设用地批准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不动产权证书）审批服务模式，实现重大产业项目“一张清单”并联审批。（**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建局）

13. 推进环保要素改革。建立生态环保工作研究部署、制度建设、责任落实、责任追究等长效机制，完善生态环保督查工作机制，对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突出环境问题整改等情况开展常态化督查。在确保完成全市省定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目标的前提下，实行全市总量统筹调剂。采取“一事一议”，压减腾退指标优先用于重大项目，保障重大项目落地，确保辖区内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14. 扎实推进国企改革。深入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推进国企资产资本化、证券化改革，稳妥有序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增强企业活力和竞争力。（**牵头单位：**市国资委、各县市区）

### 三、科技领域改革

15. 深化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加强科技创新团队建设，实行以品德、技术、能力、业绩为重点的科技创新人才评价机制，遴选市级创新团队，按A、B、C分级管理，完善“科技人才+创新团队+科研项目”引育机制。在具备条件的产业技术研

究院探索推进企业股权和分红激励政策试点。组建市产业人才创新创业基金，对通过评审的科技人才初创企业给予基金投资，并完善科技金融产品，优化科技人才金融服务。推行“高层次人才校企共享计划”，研究建立“引才在高校、用才在企业”的人才共享模式，加快科技领军人才创新驱动中心（黄石）建设。（**牵头单位：**市科技局、市委组织部、市财政局、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市国资公司）

16. 完善科技创新平台体系。加快建设离岸科创中心。高标准推进以黄石科技城为核心的环大冶湖科学城建设，加速高端创新资源要素向科技城聚集，将科技城打造成为光谷“飞地科创园”。引导现有产业研究院转向独立法人实体，探索新型研发机构薪酬、股权激励、科技金融等机制创新。加强众创空间、星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等创业服务载体建设，建立产学研深度融合的科技创新孵化体系。（**牵头单位：**市科技局）

#### 四、园区体制改革

17. 推进园区体制机制创新。加强园区产业研究，出台专项扶持政策。探索园区招商体制、人事制度、薪酬绩效、财税分享、委托授权等改革，进一步激发园区发展动力。（**牵头单位：**市直各相关单位、各园区）

18. 推进市域产业链协同发展。制定全市产业链链长制实施方案，搭建产业链线上线下协同创新平台，编制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目录，探索出台相关支持政策，加快推进市域产业链协同发展。（**牵头单位：**市经信局、市产业链链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各

成员单位)

19. 探索镇(街)园一体化改革。强化镇(街)抓园区建设功能,积极探索以园带镇、以镇促园的“镇园一体”园区管理模式,推动产城融合发展。(牵头单位:相关园区)

20. 完善对外开放体制机制。做优做强对外开放平台,积极对接鄂州花湖机场,加快多式联运集疏运体系建设,构建内联外通的交通体系、流通体系,提升黄石新港枢纽港地位。(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深入研究关税、增值税等对外开放相关政策,创新海关监管方式,大力实施通关便利化改革,加快推进综保区、跨境电商产业园、绿色智慧口岸等建设,强化港口贸易功能,提升对外开放竞争力。(牵头单位:市商务局、黄石海关、市税务局)

## 五、法治环境改革

21. 建立执行联动机制。完善联动打击拒执犯罪制度,建立不动产点对点查控机制。探索开展执行行为创新,实施实物转货币查封、“活封”、“活扣”。审慎使用被失信人、限制高消费等惩戒措施,全面推行涉企司法案件经济影响评估制度。(牵头单位:市委政法委、市法院)

22. 建立企业财产保全担保联动机制。实施企业财产保全担保方式改革,设立财政风险补偿专项资金,法院收到担保公司的保函后,对申请财产保全的企业不采取查封、扣押、冻结措施。(牵头单位:市委政法委、市法院)

23. 实施“首次不罚”。大力实施包容审慎监管,动态完善



首次轻微违法行为容错清单，探索将更多不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人身健康、生命安全等轻微违规行为纳入“首次不罚”清单。（**牵头单位：**市司法局）

24. 建立企业破产府院联动机制。完善破产审判机制，探索有效识别破产清算与重整机制，实行企业破产处置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政府相关部门与法院共同协调解决产权瑕疵、职工安置、逃废债等问题。（**牵头单位：**市委政法委、市法院）

25. 开展企业犯罪相对不起诉适用机制改革试点。对犯罪嫌疑企业进行合规考察，督促企业建立健全刑事合规管理体系，设立一定的考察期限，在期限内考察合格后，对犯罪嫌疑企业、犯罪嫌疑人决定适用不起诉等宽缓处理机制。（**牵头单位：**市检察院）

## 六、民生领域改革

26. 建立城市更新体制机制。强化政府对城市更新战略的主导作用，完善城市更新政策体系，创新投资建设模式，建立管理运行长效机制。（**牵头单位：**市住建局）深入推进城区环卫园林作业市场化改革，坚持管干分离、以费养事，建立完善环卫园林作业市场准入制度，进一步放开环卫园林作业市场，开展有序竞争，全面实行环卫园林市场化运作。（**牵头单位：**市城管委）

27. 健全物业服务管理体系。加快推进物业全覆盖，探索居委会、业委会、物业公司三方联动机制，建立物业服务企业及项目经理人信用管理制度，对物业企业开展星级考评并奖惩。

(**牵头单位**: 市住建局)

28. 创新基层卫生服务机制。深入实施片区医生制, 鼓励各级医疗机构医生下沉社区、上门入户提供医疗服务, 健全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机制, 优化基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医保结算额度管理, 提升基层卫生服务水平。( **牵头单位**: 市卫健委、市医保局)

29. 完善老旧住宅增设电梯建设、维护机制。明确责任主体, 完善审批程序, 探索多元化筹资方式, 建立健全电梯运行维护保养长效机制, 改善老旧小区人居环境。( **牵头单位**: 市住建局)

30. 健全乡村振兴体制机制。系统谋划乡村振兴工作机制, 深入推进农业农村改革, 推动资金、技术、消费“三进”和能人、乡贤、青年“三回”农村。聚焦产业发展, 以农产品加工倒逼农业产业化转型升级, 促进“一县一品、一乡一业”, 建立涵盖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户的网络体系, 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产业化链条化, 重点推进一批国家和省级龙头企业,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牵头单位**: 市农业农村局)

31. 推进涉农小微项目建设改革。探索涉农小微项目立项、设计、施工一体化改革, 优化审批流程, 实施简易审批, 简化农村集体“三资”重大事项决策程序、资金拨付流程, 提高进场交易数额标准, 减少项目非建设费用。探索对生活垃圾污水处理、村容村貌提升、供排水、村内道路、文化体育等领域的

小微项目依法放宽审批和招标限制，由村集体通过“四议两公开”方式，自行组织实施。（**牵头单位：**市发改委、市农业农村局、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建局）

32. 推进农村交通物流体系建设。加强资源整合，建立长效机制，加快构建顺畅快捷、经济高效、便民利民的农村物流网络服务体系，打通农村物流“最后一公里”。（**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 七、党的建设改革

33. 完善容错免责机制。在项目审批、项目监管、商事制度改革等方便市场主体、群众办事的领域，健全容错免责机制，激励干部干事创业。（**牵头单位：**市纪委监委机关、市委组织部）

34. 创新工作机制。健全完善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长效机制，严格落实精文减会、督查检查、考核考评等要求，切实为基层减负。（**牵头单位：**市委办、市纪委监委机关）

各地各相关单位要深入研究，抓好落实。一是各改革牵头单位要主动担当，对照改革事项认真研究谋划，制定改革实施方案，明确时间表、路线图。改革事项涉及多个部门牵头的，排在第一位的牵头单位负责牵头制定改革实施方案，其他单位积极配合。二是各县（市）区要认真对标对表，深入研究谋划改革关键事项，联系实际推动市级改革事项在本地先行先试。三是市委改革办要加强统筹协调，积极跟踪督办，强化评估问

效，推动改革任务全面落实。**四是**分管市领导要带头领衔，靠前指挥，推动分管领域的改革事项扎实推进、落地见效。

（此件属工作秘密，严格控制知悉范围，严禁通过互联网、手机、微信等传播使用和对外发布）